

证券代码：603393

证券简称：新天然气

公告编号：2022-027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明再远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7 日